

#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1929-1952)

Volume 2  
Issue 4 第二卷第四期

Article 5

January 1931

## 葉適在中國哲學史上之位置

Geen HE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commons.ln.edu.hk/ljcs\\_1929](https://commons.ln.edu.hk/ljcs_1929)



Part of the Chinese Studies Commons

---

### Recommended Citation

何格恩(1931)。葉適在中國哲學史上之位置。《嶺南學報》，2(4)，101-135。檢自：  
[http://commons.ln.edu.hk/ljcs\\_1929/vol2/iss4/5](http://commons.ln.edu.hk/ljcs_1929/vol2/iss4/5)

This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Scholarly Publications of Lingnan University (Guangzhou) at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嶺南學報 Lingnan Journal (1929-1952)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 Lingnan University.

# 葉適在中國哲學史上之位置

何 恩

## A 緒論

伊洛性命之學，至南宋乾道淳熙而極盛。（註一）朱熹在閩，張栻在楚，呂祖謙在浙，（註二）皆以師道顯，卓然自成一家。『乾淳以後，學派分而爲三：朱學也，呂學也，陸學也。三家同時，皆不甚合：朱學以格物致知，陸學以明心，呂學則兼取其長，而復以中原文獻之統潤色之。』（註三）然呂張早死，思想未臻大成，實不足與朱陸比。故乾淳諸老既歿，學術之會總爲朱陸二派；而水心斷斷其間，遂稱鼎足。』（註四）葉適受業於呂祖謙之門，較陳亮陳傅良稍晚出。天資既高，享年又永，故其學更醇，爲永嘉諸子之巨擘。在當時已得儕輩之景仰，（註五）今日吾人研究中國哲學史，自不能無述也。

## B 傳 略

葉適字正則，溫州永嘉人。（註六）生於高宗紹興二十年，（註七）少時家境窮困。（註八）淳熙五年擢進士第二人，授平江節度推官。丁母憂，改武昌軍節度判官。（註九）少保史浩薦於朝，召之不至。（註十）改浙西提刑司幹辦公事，士多從之遊。參政龐茂良復薦之，召爲太學正，遷博士。因輪對奏事，除太常博士兼實錄院檢討官。嘗薦陳傅良等三十四人於丞相。（註十一）淳熙十五年，朱熹除兵部郎官，未就職，爲侍郎林

栗所劾；適上疏抗爭。(註十二)光宗嗣位，由秘書郎出知蘄州，入爲尚書左選郎官。是時帝以疾不朝重華宮，適上書勸請，不報。紹熙五年六月孝宗崩，光宗不爲執喪，軍士籍籍有語，變且不測。適勸宰相留正，奏立嘉王爲皇太子。內禪議起，適亦參預其事。(註十三)寧宗旣立，趙汝愚爲相，適辭不受賞，力請以節鉞與韓胄，汝愚不從；適嘆曰：「禍自此始矣！」遂力求補外。(註十四)除太府卿，總領淮東軍馬錢糧。及汝愚貶衡陽；適亦爲御史胡紘所劾，降兩官，罷主管沖佑觀，差知衢州。辭起爲湖南轉運判官，遷知泉州。召入對言事，帝大悅之。初韓侂胄用事，招進小人，創爲「僞學」之名。舉海內知名士，貶竄殆盡，適亦列名黨籍，(註十五)其後韓侂胄悔禍，故適得召；且廬接鑑，邸第，蓄度三人，悉與郡，自是禁讛漸解矣。除權兵部侍郎，以父憂去。服除召至權工部侍郎。胄將啓兵端，欲藉其草詔，以勵中外，改權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適主審慎，(註十六)力辭兼職。未幾，諸軍皆敗；侂胄懼，除適寶謀閣侍制，知建康府兼沿江制置使。調度有方，民用不擾。進寶文閣侍制兼江淮制置使，措置屯田，遂上堡塉之議。三堡就，流民漸歸，而侂胄適誅。中丞雷孝友劾適附胄用兵，遂奪職。(註十七)自後奉祠者凡十三年。嘉定十六年卒，年七十四，贈光祿大夫，謚忠定。(註十八)

### C 時 代

葉適出世之前二十三年，宋室已經南渡。(註十九)秦檜用事，力主和議。(註二十)至葉適生時，偏安之局已定。紹興末，金主亮大舉入寇，幸得虞允文敗之於采石，(註二十一)半壁江山，方可苟延殘喘。孝宗即位之初，有志北伐。自李顯忠邵宏淵之師潰於符離，士無鬥志，又再乞和。(註二十二)此後但求維持偏安之局，無意進取。然而據一隅之

地，民窮財盡，（註二十三）已屬岌岌可危。加以天災屢見，人民愈感痛苦，（註二十四）自當改良政治，以蘇民困；整頓軍備，以資復讐。稍為關懷時局者，即有談兵議政之嗜好。（註二十五）甚至高談心性之道學家，亦未能免俗。（註二十六）故葉適早年之奏議與著述，多關於理財養兵。（註二十七）其論恢復，在先寬民力；寬民力，在省養兵之費；而歸宿於買官田。此議雖未盡可行，亦足以見其經濟之抱負矣。

光宗受制悍后，不朝重華宮。（註二十八）朝議紛紜，自顧不暇，遑論對外？寧宗嗣位，韓侂胄專政，引用小人；素來矢志復讐中興之正人君子，盡被排斥。（註二十九）嘉泰四年以後，韓侂胄欲立蓋世功以自固，恢復之議漸起。黨禁既弛，更以勢利蠱士大夫之心。薛叔似，辛棄疾，陳謙等皆起廢顯用。一般道學才俊之士，因於久斥者，往往自損晚節，以規進用。（註三十）兵禦既啓，建康防守，適亦與有勞焉。（註三十一）及侂胄被誅，嘉定再和，凡附和用兵者，多被斥逐。（註二十三）適亦受累，罷職奉祠。宋室至是，中興恢復之希望，完全斷絕矣。故葉適晚年不談時政，專心著述，成習學記言序目五十卷。（註二十三）考訂古今，披剝傳注，洗脫永嘉功利之說，而別開生面焉。

#### D 師友

葉適論永嘉之學，首推周行己，以上接程呂。（註二十四）然南渡以來，鄭氏兄弟，實為渠率？（註三十五）景望少慕呂申公范淳夫之爲人，行己一以爲法；論事則以賈誼陸贊爲準。（註三十六）葉適登門雖晚，景仰情深。（註三十七）其弟景元，才大氣剛，論事情發，與葉適亦頗投契。（註三十八）周鄭治學之精神，在「競省以饑物欲」；（註三十九）而葉適亦首慎獨，（註四十）復禮，（註四十一）「必約以性，無忘其情。」（註四十二）同是注重反省之工夫，或有所聞於前輩也。

薛季宣師事袁溉，爲伊川再傳門人。(註四十三)其學主於音樂制度，以求見之事功。(註四十四)其門有陳傅良，亦好考訂。(註四十五)而對於周禮春秋左傳，尤具心得。(註四十六)葉適雖未獲受教於薛季宣，然從陳傅良游四十年。(註四十七)薛陳治學之精神，在「必彌綸以通世變」；(註四十八)而葉適亦重考證，(註四十九)尚禮學，(註五十)究財賦始末，談兵田制度，或有得於長者也。

呂祖謙以中年掌史職，編修國史。(註五十一)對於史學，特饒興趣。(註五十二)其治學之方法，爲「稽諸中原文獻之所傳，博諸四方師友之所講，參貫融液，無所偏滯。」(註五十三)葉適從呂氏游，有師弟之分；(註五十四)對於呂氏文鑑，又極推崇。(註五十五)故其博學(註五十六)工文，(註五十七)精於論史，(註五十八)或受呂氏之影響也。

陳亮與葉適早有交遊，(註五十九)引爲知已。(註六十)亮之結識呂祖謙，由葉適介紹。(註六十一)王淮爲相時，亮曾上書薦葉適等，盛稱其文學。(註六十二)亮深於春秋。(註六十三)推重王通。(註六十四)又首倡功利，(註六十五)與朱熹辨論王霸。(註六十六)其學說之中心在：「功到成處，便是有德；事到濟處，便有有理。」(註六十七)葉適對他，推崇備至。(註六十八)故其早年之談兵議政，(註六十九)以經濟自負，(註七十)懷疑道統，(註七十一)攻擊程朱，(註七十二)與陳亮堪稱同調也。

## E 思想概要

葉適乃思想批評家，而非思想家。其思想不出永嘉諸子，東萊龍川範圍之外，而態度則更爲勇敢。茲祇就其論學方面，畧舉要點言之。

I. 對程朱：程朱對「道」解釋，玄虛難明。葉適以「學」與「道」並舉。(註七十三)又謂道與物並存。(註七十四)古人言「道」則兼「藝」，上下

皆通知。(註七十五)程氏誨學者，必以「敬」爲始；葉適則謂：「復禮學之始也」「禮復而後能敬。」(註七十六)大學中庸程朱所尊奉者也；葉適則極力批駁，(註七十七)且疑中庸非董子思作，(註七八)曾子子思未得孔子真傳。(註七十九)十翼程朱所深信者也，而葉適則爲非董出於孔子。(註八十)「太極」乃後人附會，(註八十一)「九疇」涉於怪誕。(註八十二)推翻其根據，(註八十三)攻擊其要害，(註八十四)真程朱之勁敵也。此外如朱熹嘗謂呂氏文鑑枉費精神，無補治道；(註八十五)葉適則以爲程氏兄弟發明道學，文字遂復淪壞。(註八十六)雖屬小節，亦無往而不作對。故真德秀託習學記言爲「放言」也。(註八十七)

II 對異端：自韓愈以來，儒者皆以佛老爲異端，莫不加以排斥。然「太極圖說」固受道教之影響，(註八十八)程氏論「定性」，亦老佛莊列之常語，(註八十九)蓋用其學而不自知，故葉適加以指摘。(註九十)彼以爲老莊佛學，不可入於聖人之道，(註九十一)運用於政治上，皆足以致滅亡。(註九十二)但攻擊之態度，微有不同，茲分別述之：

(甲)老莊：葉適對老莊學說，根本不贊成，(註九十三)深惡而痛絕之。(註九十四)其加於老子之罪名爲「陵裂王道，而恣於曲學」；(註九十五)莊列之罪名，則爲「瀆天欺人」。(註九十六)至於莊周「譏玩聖人，儻蕩不羈」，其害尤大。(註九十七)

(乙)佛學：葉適對佛學，態度較和緩。彼曾讀浮屠書數千卷，以爲世外奇偉廣博之論。(註九十八)但對學佛者，稍帶譏諷。(註九十九)蓋夷狄之學，本與中國異。(註一百)不可合之以自同，亦不必費詞而闡之。彼對於不了解佛學而盲目攻擊者，認爲憾事。(註一百〇一)對於坐佛學而猶言排佛，則痛加指摘，(註一百〇二)恐其魚目混珠，淆亂觀聽也。故曰「非其學能與中國相亂，而中國人實自亂之。」(註一百〇三)

III. 對陸學：葉適述徐誼陳葵胡崇禮三人之悟學，（註一零四）既一度提及「陸子解極出，號稱徑要簡捷。」辭略而簡。此外絕少批評，豈道不同，不相爲謀歟？（註一零五）葉適嘗言「無師莫如師心」，（註一零六）似近於陸學者；然其後又覺師心之害，（註一零七）且對於專以心性爲宗主者，頗不滿意也。（註一零八）

### F. 結 論

在南宋之時代，處葉適之環境，而發生經世致用之思想（註一零九），原非出乎意外之事。嘉定間，程朱道學已得政府表彰；（註一一零）葉適死後，更藉政治勢力，成爲正統學派，定於一尊。凡反對程朱之思想，自易被人攘斥。況葉適門人流於辭章，（註一一一）不守師說，（註一一二）宜其學之失傳矣。

梁任公謂清代學術之精神，在「以復古爲解放」。（註一一三）葉適不囿於程朱之義理，漢唐之注疏，超越曾子子思，稽合孔子之本統。（註一一四）苦心孤詣，（註一一五）卓見特識，（註一一六）有足多者。所謂「以復古爲解放」，庶幾近之。然則清學考證與疑古之精神，葉適似開其先路也。

南宋哲學在中國哲學史上自佔重要位置。浙東功利學派，在當時實與朱陸二派鼎足而立。葉適集浙東學派之大成。光芒雖不如朱陸之遠大，（註一一七）然其與當時學者之關係，對後來學者之影響，（註一一八）皆值得吾人之注意。編撰中國哲學史者所不能忽略者也。

## 附 註

- (一)：根據齊東野語卷十一道學。
- (二)：根據龍川集卷二十八錢叔因墓碣銘；東萊外集附錄拾遺樓鑑所作之東萊呂太史祠堂記(攻媿集卷十五亦載)惟隱居通議卷三竹谿論師傳云：「在昔隆乾間，士之師道立：浙有東萊呂氏，建有晦庵朱氏，湘有南軒張氏，江西有象山陸氏，莆有艾軒林氏，皆以師道授，並世而立名者也。」
- (三)：宋元學案卷五十一全祖望同谷三先生書院記。
- (四)：宋元學案卷五十四水心學案。
- (五)：如龍川集卷二十一與吳益恭安撫云：「此君更過六七年，誠難爲敵。」雲谿稿與水心先生葉侍郎書云：「士論一至先生，而無異辭。」鶴山先生大全文集卷三十二上建康留守葉侍郎適書云：「侍郎方以道學正宗，倡明後進，幾有以警誨之，俾得循是而思所以立焉，不勝幸甚！」
- (六)：根據宋史本傳；但他常自署「龍泉葉適」。水心集卷廿五母杜氏墓誌云：「始葉氏自處州龍泉，徙於瑞安。」晚年「久居水心村落」，(水心集卷二十九題周子實所錄)故學者稱爲水心先生。
- (七)：按宋史本傳：葉適卒於嘉定十六年，(1223)年七十四，由此上推即得。
- (八)：根據水心集卷二十五母杜氏墓誌，龍川集卷二十五祭葉正則母夫人文。
- (九)：宋史本傳。
- （十）：水心集卷二十八祭史太師文。
- 十一：水心集卷二十七上執政薦士書。

- 十二：水心集卷二辯兵部郎官朱元晦狀。
- 十三：林下偶談卷三，水心能斷大事。
- 十四：參看林下偶談卷四，紹熙立君詔。
- 十五：慶元三年十二月知綿州王沈乞置僞學之籍。僞學逆黨得罪者，凡五十九人。（詳宋史寧宗本紀及續宋中興編年資治通鑑卷十二）
- 十六：水心集卷一，上寧宗皇帝劄子。
- 十七：宋史寧宗本紀：「開禧三年十二月己酉落葉適寶文閣侍制。」
- 十八：本段完全根據宋史本傳。
- 十九：靖康二年（1127）汴京失陷，四月徽欽二宗被金人擄去；五月康王即位於南京，改元建炎。（根據宋史卷二十三欽宗本紀）直至紹興八年，遂決定建都臨安。（宋史卷廿九高宗本紀）
- 二十：紹興八年三月復以秦檜爲尙書右僕射，同平章事兼樞密使；七月遣王倫如金定和議。十二年四月受金冊封，歲貢銀絹。（根據宋史高宗本紀）
- 二十一：紹興三十一年九月金主亮大舉入寇；十一月廣允文大敗金軍於采石，金主亮爲其下所殺。（宋史卷卅一高宗本紀）
- 二十二：隆興元年正月以張浚爲樞密使，都督江淮軍馬，開府建康。四月使李顯忠邵宏淵分道出師。五月李顯忠邵宏淵之師潰於符離。十一月詔群臣集議和金得失，召張浚還。二年八月遣魏杞使金，撤兩淮邊備，乾道元年魏杞還自金，始正敵國禮。（宋史卷三十三孝宗本紀）
- 二十三：龍川集卷一上孝宗皇帝第一書云：「加惠百姓，而富人無五年之積；不重征稅，而大商無巨萬之藏。國勢日以困竭：臣恐尺籍之兵，府庫之財，不足以支一旦之用也。」第三書云：「財用之入，倍於承平之時，而費於養兵者十之九。兵不足用，而民日以困。」卷

十九與周參政書云：「今醜虜未滅，邊防尚擾，財匱兵乏，士怨民離。」水心集卷一上孝宗皇帝劄子云：「自漕司造船，督府犒軍，而酒價十倍；和買折帛行，而民有二賦；免役錢起供而役法弊；鹽袋錢增而鹽筴盡；頭子勘合，免丁，牙契，無不增錢；而州縣之間，益以苛碎。大抵經總制錢，爲州之害；月楮板帳爲縣之害。而四蜀折估，青草，水脚，對減激賞，隔槽名色，其患苦又爲特甚。天下之錢，歲入於官者八千萬緡，而支費常不足。蓋財以多而遂至於乏矣。」上光宗皇帝劄子云：「今之茶，鹽，淨利，酒稅征榷，何其浩大歟？雖漢唐極盛之時，一天下之輸，曾未能當今三務場之數。其又有浩大者：經總制錢，強立窠名，從而分隸；和買白著，折帛折變，再倍而取。累其所入，開闢以來，未之有也。入既若是，出亦如之。蓋常倉卒不繼，相視無策，遂印兩界會子而權之者，有年數矣。」上寧宗皇帝書云：「今經總制，月輸，青草，折估等錢，雖已減損，猶患太重，趁辦甚難；而和買折帛之類，民間至有用田租一半以上輸納者。貪官暴吏，展轉科折，民既窮極，而州縣亦不可爲矣。」

二十四：水心集卷十六著作正字二劉公墓誌銘，述隆興二年事云：「自去夏至今，日再食，東南三地震；比又積陰彌月，所至水潦，蝗食雨中，爲異尤大。」龍川集卷二十一與周參政必大書云：「自淳熙改元，歲事少稔。」又云：「乃以連年大旱，中產之家，糊口之不給；細民愁瘠如鬼，所不忍見。」卷二十王寅夏答朱元晦書云：「婺州亦復大疫，衢州米價頓湧，四千七百文一石，禍將浸淫於婺。……疫氣流行，人家有連數口死，只留得一兩小兒，更無人收養者。」淳熙十二年五月以地震楊萬里應詔上書云：「自頻年以來，兩浙最近則先旱，江淮則又旱，湖廣又旱，流徙相續，道殣相枕。而常平之積，

名存實亡；入粟之令，上行而下慢。」（宋史紀事本末）

二十五：最著名者如陳亮之中興五論（龍川集卷三），辛棄疾之美芹十論（稼軒集鈔存）；他如倪模（敬鄉錄卷六）王道甫（止齋集卷五十王道甫傳記）等伏闕上書，慷慨陳詞者，不可勝數。

二十六：如陸九淵「自少時聞靖康事，慨然有感於復讐之義：訪求智勇之士，與之商榷，益知武事，利病形勢要害，人物短長。」（皇朝名臣言行外錄卷十五）朱熹在孝宗朝亦屢應詔上書言恢復：請罷黜和議，閉關絕約，立紀綱，厲風俗。（詳宋史紀事本末卷七十八孝宗朝廷議；皇朝名臣言行外錄卷十二）不過其主要在正君心（注重治本），與空言富國強兵（徒知治標）者稍異而已。

二十七：詳水心集卷一至卷五。水心別集：前九卷爲制科進卷；後六卷號外編，皆論時事；末卷號後總，專論買田贍兵。黃氏日抄卷六十八云：「公尚禮學，而尤精究財賦本末。」

二十八：詳宋史紀事本末卷八十一。

二十九：宋史紀事本末卷八十二。

三十：宋史紀事本末卷八十三。

三十一：水心集卷十葉嶺書房記及宋史葉適傳。

三十二：宋史寧宗本紀及宋史紀事本末卷八十三。

三十三：習學記序目卷首孫之宏序；及溫州經籍志十七。

三十四：周行己字恭叔，十七入太學，有盛名，師事程伊川。元祐六年進士，爲太學博士；以親老歸，教授其鄉。再入爲館職，復出作縣。永嘉學問，所從出也。（圖書集成經籍典四八三集考十七）水心集卷十溫州新修學記云：「昔周恭叔首聞程呂氏微言：始放新經，黜舊疏，絜其儻倫，退而自求；視千載之已絕，儼如醉忽醒，夢方覺也。」

三十五：水心集卷十二歸愚翁文集序云：「士能以古人源流，前輩出處，終始執守，慨然力行，爲後生率，非瓊傑特起者乎？吾永嘉二鄭公是已。蓋其長曰伯熊，字景望；季曰伯英，字景元。大鄭公恂恂少而德成，經爲人師，深厚愽福；無一指不本於仁義，無一言不關於廊廟。而景元俊健果決，論事憤發，思得其志，則必欲盡洗紹聖以來弊政，復還祖宗之舊；非隨時默默，苟爲祿仕者也。……自二鄭公後，儒豪接踵，而永嘉與爲多；然皆兄事景元。」卷二十一鄭景元墓誌銘云：「方秦氏以愚擅國，人自識字外，不知有學。獨景元與其兄推性命微渺，酌今古要會，師友警策，惟統紀不接是憂。今天下以學名者，皆出其後也。」

三十六：龍川集卷十四，鄭景望雜著序。

三十七：水心集卷二十八祭鄭景望龍圖文云：「某之於公，長幼分殊，登門晚矣，承教則疎。」然卷七哭鄭次詩第四首云：「憶在諸生列，曾窺太史書；泉蒙煩濬達，稿質費吹噓。」又卷八送鄭景望律詩二首，亦甚推重。

三十八：水心集卷二十八祭鄭景元文云：「永嘉翩翩，號多友朋。公在其間，前授後承。我最晚出，公顧亦厚。」

三十九：水心集卷十溫州新修學記云：「……頗益衰歟，而鄭景望出：明見天理，神暢氣怡，篤信固守，言與行應；而後知今人之心，可即於古人之心矣。故永嘉之學，必競省以禦物欲者，周作於前，而鄭承於後也。」

四十：習學記言卷八云：「若專一致力於此，以慎獨爲入德之方，則雖未至於道，而忠信篤敬，所立堅定矣。」卷二十三云：「王嘉有云：『慎也之所獨向，察衆人之所共疑，可謂名言。』」

四十一：水心集卷十敬亭後記云：『故非禮則不以視聽言動，而耳目百體瞿瞿然擇其不合乎禮者，朝去之，晝去之，夜去之；旦忘之，夕忘之。誠使非禮之毫髮皆盡，則所有雖丘山焉，殆無往而不中禮也：是之謂禮復。禮復而敬立矣。』

四十二：見水心集卷十一宜興縣修學記。又樸齋藏書記云：『問學之要：除之又除之，至於不容除；盡之又盡之，至於不容盡。……讀雖廣不眩也，記雖博不雜也。日融月釋，心形俱化，聲色玩好如委灰焉。然後退於樸，而進於道矣。』

四十三：袁溉字道潔，爲伊川之門人。（浪語集卷三十五陳傅良的薛公行狀；呂祖謙的薛公誌銘）『道潔之學：自六經百氏，下至博奕，小數，方術，兵書，無所不通。』（宋元學案卷五十二艮齊學案）

四十四：浪語集卷三十五陳傅良的薛公行狀云：『公自六經之外，歷代史，天官，地理，兵，刑，農，末至於隱書小說，靡不搜研采獲，不以百氏故廢。尤邃於古封建，井田，鄉遂，司馬之制，務通於今。』呂祖謙的薛公誌銘云：『公之學既有所授；博覽精思，幾二十年。百氏群籍，山經地志，斷章缺簡，研索不遺。過故虛廢壘，環步移日，以驗其蹟；參繹融洽，左右逢源。凡疆里，卒乘，封國，行河，久遠難分明者，聽其講畫，枝葉扶疏，縷貫脈連；於經無不合，於事無不可行。』薛師旦跋浪語集云：『叔祖常州：好學夙成，高明縝密。於書無不讀，必略短而取長；於事無不悟，必通今而據古。……蓋叔祖之學：有根有葉，有源有流，本末精粗，內外如一。不變今，不泥古。措之事業，無非實學實理也。』

四十五：陳傅良從薛季宣遊七八年，茅茨一間，聚書千餘卷，日考古查今於其中。（據浪語集卷三十五薛公行狀）止齋集卷五十二蔡幼

學的陳公行狀云：「旣而薛公客晉陵，公往從之。薛公與公語合，喜甚；益相與考論三代秦漢以還興亡否泰之故，與禮樂刑政損益異同之際。蓋於書無所不觀，亦無所不講。」水心集卷十六陳公墓誌銘云：「至古人經制，三代治法，又與薛公反復論之。而呂公爲言本朝文獻相承，所以垂世立國者。然後學之內外本末備矣。公猶不已，年經月緯，晝覽夜索，詢世舊，繙史牘，蒐斷簡，採異聞，一事一物，必稽於極而後止。千載之上，珠費而絲組之，若目見而身折旋其間。」

四十六：四朝聞見錄甲集止齋陳氏云：「經義敷暢厥旨，尤長於春秋周禮。」攻媿集卷九十五陳公神道碑云：「博極群書，而於春秋左氏。尤究極聖人制作之本意，在氏翼經之深旨。著春秋後傳，在氏章旨二書。」止齋集卷五十二蔡幼學的陳公行狀云：「公深於春秋：其於王霸尊卑，華夷消長之際；及亂臣賊子之由來，發明獨至，又爲以左氏最有功於經：能存其所不書，以實其所書，故作章指以明筆削之義。」

四十七：水心集卷十六陳公墓誌銘云：「余亦陪公游四十年，教余勤矣。」

四十八：水心集卷十溫州新修學記云：「薛士隆憤發昭曠，獨究體統，興王遠大之制，叔末寡陋之術，不隨毀譽，必摭故實。如有用我，療復之方安在？至陳君舉尤號精密：民病某政，國厭某法，銖稱鑑數，各到根穴。而後知古人之治，可措於今人之治矣。故永嘉之學，必彌綸以通世變，薛經其始，而陳緣其終也。」

四十九：水心集卷十一宜興縣學記云：「全其學必測之古，證之今，上該千世，旁括百家，異流殊方，如出一貫，則枝葉輕而根本重。」卷二十九題西溪集云：「欲折衷天下之義理，必盡攷詳天下之事物，而後不謬。」習學記言序目孫之宏序亦稱其「根柢六經，折衷諸子，

剖析秦漢，迄於五季。……指治摘亂之幾，如刺膾中肓之速於起疾也；推迹世道之升降，品目人材之長短，皆若繩準而銖稱之。」

五十：根據黃氏日抄卷六十八。水心集卷十二黃文叔周禮序云：「以余考之，周之道固莫聚於此書，他經其散者也。周之籍固莫切於此書，他經其緩者也。」

五十一：按呂東萊太史文集附錄卷一年譜：「呂祖謙自乾道六年（三十五歲）被召爲太學博士兼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直至淳熙七年冬，因病告辭。淳熙三年十月曾被召重修徽宗實錄，四年三月九日成二百卷進上。」

五十二：呂氏的著述以史學爲多。（如乾道四年的左氏博議，乾道五年的春秋講義，淳熙七年的大事記，皆甚著名。）朱子語類卷一二二云：「伯恭於史，分外仔細，於經學卻不甚理會。」朱文公文集卷三十五與劉子澄書云：「伯恭無恙時，愛說史學。」

五十三：東萊呂太史文集附錄呂祖謙作的摭記。

五十四：水心集卷六月谷詩云：「昔從東萊呂太史，秋夜共住明招山。」卷二十七與呂丈書云：「末由親承，臨風耿耿。」卷二十九和李參政後記云：「某往從呂丈伯恭。」習學記言卷五十云：「呂氏既葬明招山，亮與潘景愈使余嗣其學。余願從游晚；呂氏俊賢衆，辭不敢當。不幸不死，後四十年，舊人皆盡；呂氏之學，未知其孰傳也？」東萊呂太史集附錄葉適祭呂東萊文，自稱「門人」。又云：「今余之於公也；喪前路之鄉導，廢旁觀之軌則。」

五十五：習學記言卷四十七云：「大抵欲約一代治體，歸之於道，而不以區區虛文爲主。」卷五十又云：「其因文示義，不徒以文；余所謂必約而歸於正道者千條數，蓋一代之統紀署具焉。後有欲明呂氏

之學者，宜於此求之矣。」

五十六：龍川集卷二十五祭葉正則母夫人文云：「夫人之子，大放於古今之書。凡聖賢之用心與夫後來英雄豪傑之行事，觀其會通，而得其所以與時偕行者。」黎刻水心先生文集原序云：「先生之學浩乎沛然，蓋無所不窺；而才氣之卓越，又足以發之。」水心別集卷春蘇序，亦稱其「闊博」。

五十七：見林下偶談卷三，水心文章之妙，水心文不蹈襲，各條。

五十八：據習學記言序目黃體芳序，四庫全書總目一百十七，溫州經藉志十七。林下偶談卷二，亦有水心文可資爲史一條。

五十九：水心集卷二十八祭陳同甫文云：「予早從子」。龍川集卷二十五祭葉正則母夫人文云：「昔余識夫人之子於釋年。」

六十：龍川集卷二十與吳益恭安撫書云：「四海相知，惟伯恭一人；其次莫如君舉，自餘惟天民，道甫，正則耳。」卷二十五祭葉正則外母高恭人翁氏文云：「恭人甥館，第一輩人亮恭交久，義同弟昆。」

六十一：據敬鄉錄卷十一時少章書王木叔秘監文集後

六十二：龍川集卷十九與王丞相淮書。

六十三：隱居通議卷二龍川學術。

六十四：龍川集卷十四類次文中子引云：「獨伊川程子以爲隱君子，稱其書勝荀揚，荀揚非其倫也。」又云：「天地之經，紛紛然不可復正；文中子始正之。續經之作，孔子之志也。」朱子語類卷一二三云：「陳同父學已行到江西，浙人信向已多。家家談王霸：不說蕭何張良，只說王猛；不說孔孟，只說文中子。可畏，可畏！」葉適早年

通；（水心別集卷八王通）晚年作習學記言，則不滿意。謂：「文中子一史，前代儒者所未有。理雖不背馳，而模擬形似，無卓特見

識，此爲大病。至於房魏禮樂，或信或疑，要是淺者，未足論也。」

六十五：宋學士全集卷十喻侃傳云：「陳同甫崛起其旁，獨以爲不然。且謂性命之微，子貢不得而聞，吾夫子所罕言；後生小子與之談之不置，殆多乎哉！禹無功，何以成六府；乾無利，何以具四德？如之何其可廢也？于是推尋孔孟之志，六經之旨，諸子百家分析聚散之故；然後知聖賢經理世故，與三才並立而不廢者，皆皇帝王霸之大畧。明白簡大，坦然易行。」

六十六：陳亮寄朱元晦秘書凡八通，(龍川集卷二十)朱熹寄陳同甫書凡十六通。(朱文公文集大全及永康應氏刊本龍川集附錄卷上)尤以朱熹的甲辰四月，答甲辰五月二十六日，答甲辰離棘寺歸，答乙巳去秋辱教諸書；及陳亮的甲辰秋，與朱元晦秘書，乙巳春，乙巳秋，丙午秋復書等，辯論最爲激烈。最有見地者爲乙巳秋書所云：「秘書以爲三代以前，都無利欲，都無要富貴底人。今詩書載得如此淨潔，只此是正大本子。亮以爲才有人心，便有許多不淨潔。……又經孔子一洗，故得如此淨潔。」

六十七：止齋集卷三十六寄陳同甫書。龍川集卷二十與朱元晦秘書亦云：「正欲攬金銀銅鐵，鎔作一器，要以適用爲主耳。」

六十八：水心集卷十二龍川集序云：「同甫旣修皇帝王霸之學：上下二千餘年，考其合散，發其秘藏。見聖賢之精微，常流行於事物；儒者失其指，故不足以開物成務，真說皆今人所未講。」卷六陳同甫抱膝齋云：「匹夫負獨志，經史考離合。手撰二千年，柔條起衰颯。」○卷二十九書龍川集後稱其文「海涵澤聚，天霽風止，無狂浪暴流，而回漩起伏，縈映巧妙，極天下之奇險。」卷二十四陳同甫王道甫墓誌銘論其大義大節，則稱「春秋戰國之材無是也。」

六十九：散見水心集卷三，四，五，奏議；及水心別集卷一，二，三，四道卷；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外藁；卷十六後總等篇。

七十：宋史本傳。習學記言序目孫之宏序亦云：「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

七十一：習學記言卷四十九，五十。

七十二：習學記言卷四十七，五十。

七十三：水心集卷十一宜興縣修學記云：「夫發於勁挺，孰若納於中和；華其文辭，孰若厚其根本。根本學也，中和道也。……學與道會，人與德合，……則山川雖富，同游於覆載之內；義理至樂，獨行於物欲之外矣。」台州州學三老先生祠堂記云：「士在天地間，無他職業：一徇於道，一由於學而已。道有伸有屈，生死之也；學無仕無已，始終之也。集義而行，道之序也；致命而止，學之成也。」長溪修學記云：「學非一日之積也，道豈一世而成哉？」南安軍三先生祠堂記云：「道非其道，學非其學。」習學記言卷四十五云：「孔氏未嘗以辭明道：內之所安則爲仁，外之所明則爲學。學則六經也，門人之志於六經者少。至於內外不得而異稱者，於道其庶幾矣。」

七十四：習學記言卷四十七云：「古詩作者無不以一物立義：物之所在，道則在焉。非知物者不能至道。道雖廣大，理備事足，而終歸之於物，不使散流。」水心別集卷七進卷云：「道不可見而在：唐虞三代之世者，上之治謂之極皇，下之教謂之大學，行之天下謂之中庸，此道之合而可名者也。其散在事物，而無不合於此。……唐虞三代內外無不合，故心不勞而道自存。」

七十五：習學記言序目卷七云，「周官言道則兼藝：貴自國子，賤及民庶，皆教之。其言：『儒以道得民』，『至德以爲道本』，最爲要

切。而未嘗言其所以爲道者。……豈古人所謂道者，上下皆通知，但患所行不至邪？」

七十六：水心集卷十敬亭後記。

七十七：散見習學記言卷八。其論大學云：「然其書開闢箋解，彼此不相顧，而實穿通徹之義，終以不明。學者又逐逐焉章分句析，隨文爲說，名爲習大學，而實未離於小學，此其可惜者也。」又謂：「大學之書者，自不能明，故疑誤後學爾。」又謂中庸：「將以明道而反蔽之。」「嗚呼儒者失孔子之意，不擇而易言之；後世學者又過信之。輕重失倫，虛實無統，而中庸之道，卒於無用矣。」

七十八：習學記言序目卷八云：「漢人雖稱中庸子思所著，今以其書考之，疑不專出子思也。」卷四十四又云：「中庸未必專子思作，其徒所共言也。」

七十九：水心集卷十溫州新修學記云：「今觀曾子最後之傳，終以籩豆有司之事爲可略，是則唯而不悟者自若也。」習學記言序目卷十三云：「近世以曾子爲親傳孔子之道，死復傳之於人。……按曾子沒後，語不及正于孔子；以爲曾子自傳其所得之傳則可，以爲得孔子之道而傳之不可也。……若動容貌而遠暴慢；正顏色而近信；出辭氣，而遠鄙倍；則專以已爲是，以人爲非。……且其言謂君子所貴乎道者三；而籩豆之事，則有司存。尊其所貴，忽其所賤，又與一貫之指不合。故曰「非得孔子之道而傳之也。」……世以曾子爲能傳，而余以爲不能，余豈與曾子辯哉？不本諸古人之源流，而以淺心狹志，自爲窺測，學者之患也。」又云：「一貫之指：因子貢而鑑明，因曾子而大迷。」卷四十九總述講學大指云：「按孔子自言德行顏淵而下十人，無曾子，曰「參也魯」。若孔子晚歲獨進曾子；或曾子於孔子歿

後，德加尊，行加修，獨任孔子之道，然無明據。又按曾子學以身爲本，容色辭氣之外，不暇問於大道，多所遺略，未可謂至。又按伯魚答陳亢無異聞：孔子嘗言中庸之德民鮮能；而子思作中庸。若以中庸爲孔子遺言，是顏閔猶無足告，而獨闕其家；非是，若子思所自作，則高者極高，深者極深，宜非上世所傳也。然則言孔子傳曾子，曾子傳子思，必有謬誤。』

八十一：習學記言序目卷四云：『至所謂上下繫，文言，序卦，文義復重，淺深失中，與彖象異，而亦附之孔氏者，妄也。』卷四十九云：『其餘文言，上下繫，說卦諸篇所著之人，或在孔子前，或在孔子後，或與孔子同時，習易者會爲一書，後世不深考，以爲皆孔子作也。……悟十翼非孔子作，則道之本統尚晦。』

八十二：習學記言序目卷四云：『易有太極，近世學者以爲宗旨秘義。按卦所象惟八物，推八物之義爲乾，坤，艮，巽，坎，離，震，兌。孔子以爲未足也，又因彖以明之。……獨無所謂「太極」者，不知傳者何以稱之也。……至莊列始妄爲名字，不勝其多：故有太始，太素，未始，有「夫未始茫昧廣遠」之說。傳易者將以本原聖人，扶立世教，而亦爲太極，以駁異後學；鼓而從之，失其會歸，而道日以離矣。又言太極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則文淺而義陋矣。』

八十三：習學記言序目卷四十九云：『然自前世以爲龍馬負圖，自天而降；洛書九疇亦自然之文，其言怪誣。……至山林詭譎，有先天後天之說，今不取。』卷五云：『九疇於古無見也，禹稱九功或庶幾近之。』卷二十二又云：『箕子爲武王陳洪範曰：『天之所以錫禹也。』

古不載被錫之由。若舜禹不自言其所得於先，而箕子乃獨明其所以於後，以是爲唐虞三代之秘文，此後世學者之虛論也。』……總

而命之，六府三事爲九功，則與洪範九疇，名異而實同也。……學者失其指方，以爲奇計秘傳，流轉迷妄，淪於下俚，而非聖賢之所嘗言。」

八十三：習學記言卷四十九云：「……而周張二程出焉：自謂出入於佛老甚久，已而曰：『吾道固有之矣！』故無極，太極，動靜，男女，太和參兩，形氣聚散，綱緼感通，有直內，無方外，不足以入堯舜之道，皆本於十翼。以爲此吾所有之道，非彼之道也。」

八十四：程朱言道統，常引「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尤執厥中」的微言。習學記言卷四十九論講學大指則云：「人心至可見，執中至易知至易行，不言性命。子思贊舜始有『大知執兩端用中』之論，孟子尤多。皆推稱所及，非本文也。」

八十五：朱子語類卷一百二十二

八十六：習學記言序目卷四十七呂氏文鑑

八十七：見四朝聞見錄甲集宏詞內。朱子語類卷一二三亦云：「葉正則說話，只是杜撰，看他進卷，可見大略。」又云：「葉正則作文論事，全不知些利害，只虛論。因及許多云云。又見一文論社倉事，戴少望尚有些實說，然不是如此；葉正則都是閑說。」

八十八：習學記言序目卷四

八十九：習學記言序目卷五十云：「按程氏答張載論定性：『動亦定，靜亦定；無將迎，無內外。』」「當在外時何者爲內？天地萬物而無心；聖人順萬事而無情。擴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有爲爲應迹，明覺爲自然，內外兩忘。無事則定，定則明。喜怒不繫於心，而繫於物。」皆老佛莊列常語也。」

九十：習學記言卷五十云：「程張攻斥老佛至深，然盡用其學而不自知者，以易大傳誤之；而又自於易誤解也。……未有自坐佛老病

處，而揭其號曰：「我固辨佛老以明聖人之道也。」

九十一：習學記言卷五十云：「且佛老之學所以爲不可入周孔聖人之道者：蓋周孔聖人以建德爲本，以勞謹爲用，故其所立，能與天地相終始，而吾身之區區不與焉。」卷四十九云：「按浮屠審言識心非識此心，言見性非曰見此性，其滅非斷滅，其覺非覺知。其所謂道，固非吾所有；而吾所謂道，亦非彼所知也。」

九十二：習學記言卷四十三云：「道家澹泊，主於治人。其說以要省勝支難。漢初嘗用之，雖化中國爲夷，未至於亡也。浮屠本以壞滅爲旨，行其道必亡。雖亡不悔，蓋本說然也。」卷五十云：「佛老則處身過高，而以德業爲應世。其偶可爲者則爲之，所立未毫髮，而自夸甚於邱山。至其壞敗喪失，使中國胥爲夷狄，安存轉爲淪亡，而不能救，而亦不以爲已責也。」卷五云：「老子因謂廢道有仁義，因智慧有大偽；而謂國家之亂，亦由忠孝者致之，故欲絕焉。噫，未有不察事而可以知道者，是恣其私說而以亂益亂，非亡滅不止，悲夫！」水心集卷二十九錢則甫字說云：「黃老道德之意，申韓法術之學，皆破壞先王之法者也。」

九十三：宋元學案卷五十一云：「壽皇喜看莊老，蓋德壽之餘風。儒臣多以此箴規，而東萊言之尤切。」葉適反對老莊，疑有用意。其友人呂岱注解老子，葉適評其書云：「子陽於是書，贅附羣聖賢，出入釋老，用力甚勤。譬夫博奕愈於己也。」（水心集二十九呂子陽老子文離說）

九十四：習學記言卷十五云：「……然謂堯舜三代之聖人，皆不知出此也，遂欲盡廢之，而以其說行天下。嗚呼使其爲藏史之老聃，則執異學以亂王道，罪不勝誅矣！使其非聃，而處士山人乘王道襄闕之

際，妄作而不可追，奇言而無所考，學者放而絕之可也。奈何俛首以聽，或者又助之持矛焉？然則學而不盡其統，與不學同。」

九十五：見水心集卷二十九呂子陽老子支離說。葉適尚禮學，而老子謂「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故習學記言卷十五云：「道德之於禮，譬人身之有耳目手足也；非是則無以爲人。故孔子曰：「安上治民莫善於禮。」「道之以禮，有恥且格。」……老子所講不詳，而輕言治道，誤後世莫大於此。」又云：「予固謂老子之言，有定理可驗；至于私其道以自喜，而于言天地則多失之。……今老子徒以孤意妄爲窺測，而其說輒累變不同。……然則從古聖賢者畏天敬天；而從老子者疑天慢天，其不可也，必矣！」

九十六：習學記言序目卷十五云：「……然則其徒祖述之者，則其指歸，終不能識；而以浮言瀰漫於世，自爲區域。上則瀆天，下則欺人。然後知道術之難言，而老子思慮之所未及也。」

九十七：水心別集卷六莊子云：「至於孔子老死而不遇，其憂爲最深者。……其慢易譏謔，乃特甚於諸子。其知之最深，其玩之最甚。……然莊周之罪大於諸子。孔子之徒所宜深疾而力排之矣。……雖然諸子之害，害小而已息；莊周之害，禍大而長存。……是故人道之倫，顛錯而不叙，事物之情遺落而不理，養生以送死，飢食渴飲之大節，而付之於儻蕩不羈之人，則小足以亡其身，大足以亡天下矣。可不懼哉！然則楊墨申韓之害，曾不若是之遠已！……不幸而有莊周之辭焉，則其流患於天下，蓋未已也。」

九十八：見水心集卷二十九題張君所注佛書。止齋集卷三聞葉正則閱藏經，次其送客韻以答之亦云：「…西方亦人豪，國自爲乾坤，書來入中州，坐使學者奔。君豈捨從之？或但游其藩？」

九十九：如水心集卷二十九題張君所注佛書述范東叔事，若斯之者。顥端信師帖亦云：「余每病學佛者徒守一悟，而不知悟本；或外示超俗，而實墮俗紛。」

一百：習學記言序目卷四十九云：「不知夷狄之學，本與中國異；而徒以新說奇論闢之，則子思孟子之失遂彰」。水心集卷二十九題張君所注佛書云：「彼浮屠者：直以入身喜怒哀樂之間，披折解剝，別其真妄，究其終始，爲聖賢不肖之分。……與中國之學，皎然殊異。」，習學記言卷三十九云：「世外之論，惟浮屠氏。蓋彼已自爲異端殊域，姑置之而已，若其此世，而精深闊博，不質於聖人，則法之所不許也。」

一〇一：水心集卷十二宗記序云：「余所知者：中國之人，畔佛之學而自爲學，倒佛之學而自爲言，皆自以爲已卽佛，而甚者至以爲過於佛也。是中國人罪，非佛過也。今夫儒者不然：於佛之學不敢絕，曰「異國之學也」；於佛之書不敢觀，曰「異國之書也」。彼夷狄技，絕之易爾！不幸以吾中國之人爲非佛之學，以吾中國文字爲非佛之書，爲行於不可行，立於不可立。草野倨侮，廣博茫昧，儒者智不能知，力不能救也。則中國之人，非佛非已，蕩逸縱恣，終於不返矣。是不足爲大感歟？」

一〇二：水心集卷二十九題張君所注佛書云：「世之儒者，不知其淺深，猥欲強爲攘斥；必反以中國之學，佐佑異端，而曰：「吾能自信不惑者，」其於道鮮矣。」習學記言卷三十三云：「中國之學自不當變於夷。……凡後之學變其道而從夷，而又以其道貶之。然亦苦於顛倒詬轉，遂不復自知爾。」

一〇三：習學記言序目卷四 第七頁上

一〇四：水心集卷二十一 寶謨閣侍制知隆興府徐公墓誌銘云：「天下雖爭爲性命之學；然而滯痼於言語，播流於偏末，多茫昧影響而已。及公以悟爲宗，懸解昭徹。近取日用之內，爲學者開示。修證所緣，至於形廢心死，神視氣聽；如靜中震霆，冥外朗日，無不洗然自以爲有得也。」卷十七陳叔向墓誌銘云：「君旣與魏益之游，每恨志慮昏而無所明，記憶煩而不足賴。益之因教以盡棄所懷，獨立於物之初。未久忽大悟：洪纖大小，高下曲直，皆旁睨若有見焉。自是以師道歸益之；且疑呂伯恭歸書徒多，朱元晦修方不確。時呂公已下世矣；朱公雖論多未合，然重其詞直無隱。士有比君所者，必使往從之；曰：『可以寡過也。』………然仁必有方，道必有等，未有一造而盡獲也。一造而盡獲，莊佛氏之妄也。」胡崇禮墓誌銘云：「初朱元晦呂伯恭以道學教閩浙士。有陸子靜後出，號稱徑要簡捷。諸生或立語已感動悟入矣。以故越人爲其學尤衆：雨併笠，夜續燈，聚崇禮之家，皆澄坐內觀。」

一〇五：黃東發日鈔曰：「東萊先生以理學與朱張鼎立爲世師，其精辭奧義，豈後學所能窺其萬分之一？然嘗觀之：晦翁與先生固同心者，先生辯詰之不少恕；象山與晦翁異論者，先生容下之不少忤。」（宋元學案卷五十一）陳亮與朱熹激烈辯論，而於陸九淵無一語提及。葉適與呂陳之態度略相似。

一〇六：水心集卷十二送戴許蔡仍王汝序云：「夫力學莫如求師，無師莫如師心。………人必知其所當行，不知而師告之。師不吾告，則反求於心；心不能告，非其心也。………人必知其所自，有不知而師告之。師不吾告，則反求於心。心不能告，非其心也。」

一〇七：習學記序目卷三十四云：「徐遵明指其心，「謂真師正在於此。古者師無誤，師卽心也，心卽師也。非師無心，非心無師。」以左氏考之：周衰設學而教者，師已有誤，故其義理漸差。及至後世積衆師之誤，以成一家之學。學者惟師之信，而心不復求。」遵明此語，殆千載所未發。雖然師誤猶可改，心誤不可爲，此遵明所不及，而以心爲陷阱者方滔滔也。」

一〇八：習學記言序目卷十四云：「蓋以人心爲官，出孔子之後；以性爲善，獨自孟子始。然後學者盡廢古人入德之條目，而專以心性爲宗主，虛意多，實力少，測知廣，凝聚狹，而堯舜以來內外交相成之道廢矣。」卷四十五云：「孔子講道無內外，學則內外交相明。……近世又偏墮太甚，謂自內出不由外入。往往以爲一念之功，聖賢可招而致。不知此心之稂莠，未可遽以嘉禾自名也。」

一〇九：水心集卷二十九贈薛子長云：「讀書不知接統緒，雖多無益也；爲文不能關教事，雖工無益也；篤行而不合於大義，雖高無益也；立志不存於憂世，雖仁無益也。」可見其實用之精神。習學記言序目卷二十二云：「然聖人敬天而不責，畏天而不求。天自有天道，人自有人道。……若不盡人道，而求備於天以齊之，必如影之象形，響之應聲；求天甚詳，責天愈急，而人道盡廢矣。」其哲學注重人生，而忽畧宇宙本體論。故朱子語類卷一二三云：「今永嘉又自一種學問，更沒頭沒尾，又不及金溪。」

一一〇：嘉定四年十二月著作郎李道傳上奏請明詔尚道學。詔有「有司取朱熹論語孟子集註大學中庸章句或問頌之太學，使諸生以次誦習；乞以邵雍程顥程頤張載四人從祀孔子之廟。」嘉定十三年追謚周敦頤、程顥、程頤、張載。理宗寶慶三年正月贈熹太師，追封信國公。紹定

二年改封朱熹徽國公。淳祐元年詔以周張二程朱熹從祀；黜王安石。  
封周張二程伯爵。(據宋史紀事本末卷八十道學黜崇。)

一一一：如陳耆卿吳子良及永嘉四靈皆工詩文。吳子良作林下偶談亦祇稱述水心文章之妙。

一一二：如吳子良持節江右日，爲隆興府學作三賢堂記有曰：「道公溥，不可以專門私；學深遠，不可以方朋概；實羣聖賢之遺，孰爲異，孰爲同哉！合朱張呂陸之說，溯而約之於周張二程；合周張二程之說，溯而約之於顏曾思孟；合顏曾思孟之說，溯而約之於孔子，則孔子之道即堯舜禹湯文武之道；孔子之學即臯益伊仲禹箕周召之學。百聖而一人，萬世而一時，尙何彼此戶庭之別哉？」(隱居通議卷一朱張呂陸)一貫道統之觀念，亦異於葉適平日所講者矣。

一一三：清代學術概論第十三頁。

一一四：習學記言序目孫之宏序云：「……蓋學失其統久矣：漢唐諸儒推宗孟軻氏，謂其能嗣孔子。至本朝關洛濂象，始稱子思得之曾子，孟軻本之子思，是爲孔門之要傳。近世張呂朱氏二三鉅公，益加探討；名人秀士，鮮不從風而靡。先生後出，異識超曠，不假梯級，洙泗所講，前世帝王之典籍賴以存，開物成務之倫紀賴以著。易系象、仲尼親筆也，十翼則訛矣；詩書義理所聚也，中庸大學則後矣。曾子不在四科之目，曰「參也魯」。以孟軻能嗣孔子未爲過也；捨孔子而宗孟軻，則於本統離矣。……前聖之緒業可續，後儒之浮論盡廢。其切理會心，冰銷日月，無異親造孔室之鸞飛，繼有宗廟百神之富美。故曰：稽合乎孔氏之本統者也。」陸九淵勸朱熹曰：「尊兄曉陳同甫云：『欲賢者百尺竿，售取一步，將不作三代以下。』省氣力爲漢唐分疏，即使脫灑磊落。今亦欲尊兄進取一步，真子思以下學術，省得

氣力爲「無極」二字分疏，亦更脫灑磊落。」（宋元學案卷五十八）葉適則併曾子子思而超越之，氣魄更大。

一一五：習學記言序目孫之宏序云：「至於憂時慮國，不捨食息，思爲康濟。」

一一六：陳振孫書錄解題卷十云：「自六經諸史子以及文鑑，皆有論說。大抵務爲新奇，無所踏襲。」四庫全書總目一百十七云：「……劉克莊爲趙虛齋作莊子序亦稱其講學析理，多異先儒。」溫州經籍志十七云：「……水心論學在宋時自爲一家，不惟與洛闡異趨；即於薛文憲陳文節平生所素與講習者，亦不爲苟同。此書論辨縱橫，說經則於繫辭禮記檀弓孔子閒居中庸大學咸有遺議。論史則不滿於史遷班固。論文則不滿於韓愈曾鞏。其苛詆前人，信不免太過。然其論「太極」「先後天」及尚書論語大學無錯簡，則在講學家爲不軼於衆咻者。……」

一一七：葉適可比大明星，朱陸可比日月。（從純粹哲學之立場而言。）

一一八：葉適對於清初大儒頗有影响：如黃宗羲盛稱其詩文之美妙。——南雷文定後集卷一沈昭子耿巖草序云：「晚宋二派：左江爲葉水心，江右爲劉須溪。宗葉者以秀峻爲揣摩；宗劉者以清梗爲句讀。」又曰：「言文章者以修詞爲務，則寧失諸理；而曰理學興而文藝絕。」（隱居通議卷二合周程歐蘇之製曾引葉適習學記序目卷四十七呂氏文鑑中語之大意）姜山啓彭山詩稿序云：「晚唐體則九僧寇萊公魯三交林和靖魏仲先父子潘道遙趙清獻之文凡數十家，至葉水心四靈而大成。常多摹倣——例如南雷文約卷二陳夔獻墓誌銘脫胎葉適胡崇璽志銘之筆法，南雷文定前集卷六余若水周唯一兩先生墓誌銘，卷

七張元岵先生墓誌銘均倣照葉適併誌陳同父王道夫之例。——全祖望稱梨洲之學謂『……東萊之文獻，艮齋止齋之經制，水心之文章，莫不旁推交通，自來儒林所未有。』（鮚埼亭集卷十一梨洲先生神道碑）全氏固梨洲之私淑，其行文亦有倣效葉適者——例如鮚埼亭集卷十趙谷林諫脫胎葉適胡崇禮墓誌銘之筆法；卷二十二史雪汀墓版文亦以「水心之志併所序龍川集，令人絕痛，然正不諱同甫之短」為喻。——又稱『宋乾淳諸老以經世自命……葉水心尤精悍。』（鮚埼亭集卷十二顧亭林先生神道表）顧炎武對於葉適之政治思想，甚表贊同，常多徵引。——例如封建論八；日知錄卷八法制，銓選之害，卷九人材；亭林文集卷五讀宋史陳遘篇，皆引錄葉適文章。——顏元的朱子語類評亦力為葉適辯護。——如謂：『龍川正則，使碎心肺，朱子全不曉是甚麼物事。予素况之與夏虫語水，不益信乎？』

### 參 考 書 目 表

#### A. 本人著述

1. 水心文集 二十九卷
  - (甲)四部叢刊本(章貢黎諒編集)
  - (乙)光緒壬午瑞安孫氏明正統本校正 補遺一卷(永嘉叢書)
2. 水心別集 十六卷
 

永嘉叢書(同治庚午四月金陵開雕，十一月畢，版藏瑞安孫氏。)
3. 習學記言序目 五十卷
 

敬鄉樓叢書(民國十七年永嘉黃氏校印)

#### B. 同時人著述

1. 朱熹
  - (甲)朱子大全集：正集一百卷，續集十一卷，別集十卷，目錄二卷。

四部叢刊影印明閩中官本

(乙)朱子語類 一百四十卷 聚靖德編

越縵堂藏舊刻本

2. 呂祖謙

東萊呂太史全集 文集十五卷，別集十六卷，外集五卷，附錄三卷，補遺一卷。

續金華叢書 據宋刊本

3. 薛季宣

浪語集 三十五卷

永嘉叢書 同治辛未刻

4. 陳傅良

止齋先生文集 五十一卷，附錄一卷。

永嘉叢書

5. 陳亮

龍川文集 三十卷，補遺一卷，附錄二卷，札記一卷。

同治八年永康應氏刊本

6. 陸九淵

象山全集 三十六卷

光緒六年大儒家廟刻本

7. 樓鑰

攻媿集 一百十二卷

武英殿聚珍版

8. 倪模

倪石陵書 一卷

華叢書

9. 辛棄疾

稼軒集鈔存 六卷 辛啓泰編

嘉慶十六年刻本

10 吕皓

雲溪稿 一卷

續金華叢書據呂氏刻本

11 吳子良

林下偶談 四卷

寶顏堂訂正本

12 魏了翁

鶴山先生大全文集 一百一十卷

四部叢刊借烏程劉氏嘉業堂藏宋刊本影印

C. 宋元人著述

1. 李幼武

皇朝名臣言行錄 外集十七卷

清道光元年欽續學堂洪氏校刊

2. 李墨

皇宋十朝綱目 二十五卷

東方學會印

3. 劉時舉

續宋中興編年資治通鑑 十五卷

東方學會印

4. 葉紹翁

四朝聞見錄 五卷附錄一卷

## 知不足齋叢書 第四集

5. 李心傳

建炎以來朝野雜記 四十卷

適園叢書據明鈔校聚珍本

6. 周密

齊東野語 二十卷 明毛子晉訂

涵芬樓據元刻明補本校

7. 陳振孫

直齋書錄解題 二十二卷 光緒九年江蘇書局刊本

8. 元脫脫等監修

宋史 四百九十六卷

明萬曆二十七年北監本

9. 王應麟

元本困學紀聞 二十卷

丙寅仲冬臧園傅氏覆印

10 黃震

黃氏日抄 九十七卷

清乾隆三十二年新安汪岱光重刻本

11 吳師道

敬鄉錄 十四卷

續金華叢書

12 劉壩

隱居通議 三十一卷

讀書齋叢書丙集

## D. 明人著述

1. 陳邦瞻纂輯 馮筠編

宋史紀事本末 一百零九卷

清同治甲戌江西書局刊本

2. 宋濂

宋學士全集 三十二卷

康熙四十八年己丑重刻

3. 黃宗羲原本 黃百家纂輯 全祖望修定

(甲)宋元學案 一百卷

清光緒五年龍汝霖在長沙重刊本

(乙)南雷文定前集十一卷，後集四卷，附錄一卷。

康熙戊辰年靳治荆刊本

(丙)南雷文案十卷，外集一卷，吾悔集四卷，撰杖集一卷，子

劉子行狀二卷，南雷詩歷三卷，附學箕初稿二卷。

上海涵芬樓借無錫孫氏小綠天藏原刊本景印

(丁)南雷文約 四卷

宣統庚戌石印本

4. 顧炎武

(甲)顧亭林遺書

光緒乙酉年上海掃葉山房刻

(乙)詳註日知錄集釋 三十二卷

光緒二十五年京都琉璃廠刊

## E. 清人著述

1. 王懋竑

朱子年譜 四卷，考異四卷，附錄二卷

鴻雅堂叢書第十四集

2. 紀昀等奉敕編

四庫全書總目 二百卷

民國十九年三月上海大東書局再版

3. 蔣廷錫等奉敕編

古今圖書集成 一萬卷，目錄四十卷，考證四十四卷。

清內府石印大字本

4. 孫詒讓

溫州經籍志 三十六卷

民國十年浙江公立圖書館校刻

5. 胡鳳丹

金華叢書書目提要 八卷

同治間退補齋刻本

6. 全祖望

皓琦亭集 三十八卷

同治十一年史夢蛟校

7. 顏元

朱子語類評

顏李叢書，四存學會校刊。

F. 近人著述

1. 梁啟超

清代學術概論

商務印書館民國十三年四月五版

2. 日本渡邊秀方著 劉佩元譯

中國哲學史概論

民國十五年九月初版

民國廿二年一月五日草於清華大學